

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

苏科统发〔2023〕26号

关于征集江苏省科技资源 (科学仪器) 统筹服务平台专家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有关规定和《省政府关于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5〕106号）、《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管理办法（试行）》（苏科技规〔2020〕217号）相关要求，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提高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水平和运行效率，促进大型科学仪器自主研发及维修维护，发挥江苏省科技资源（科学仪器）统筹服务平台专家智力支撑作用，现公开征集大型科学仪器管理服务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在相关高等学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企事业单位及

行业组织从事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工作的专家。

二、专家职责

为推进全省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管理服务，在政策制定、咨询论证、考核评价、运行管理、培训教学、研制开发、维修维护等方面提供智力支撑。

三、征集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和法规，坚持原则，作风正派，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无学术道德问题，无不良社会信用记录，无违法犯罪记录；

2. 在大型科学仪器管理、培训、研发、维修、实验及分析测试方法（标准）研究等方面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熟悉大型科学仪器相关领域或行业的研究发展动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范；

3. 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或副处（含）以上职务，在相关领域工作 2 年（含）以上，或具有中级职称并在相关领域工作 5 年（含）以上。

四、有关要求

1. 各有关单位对照专家条件严格把关，自主遴选，择优推荐，确保推荐专家信息完整、真实、有效，每家单位限报 20 人。

2. 各有关单位将专家信息登记表（附件 1）盖章扫描件（PDF 格式）和专家信息汇总表（附件 2）电子版（xlsx 格式）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前发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为“科学仪器专家征集

—单位名称”。

五、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刘畅、倪英荐，025-57717375、57717515，
tczx_zygl@163.com，南京市玄武区成贤街118号2号门。

- 附件：1. 江苏省科技资源（科学仪器）统筹服务平台专家
信息登记表
2. 江苏省科技资源（科学仪器）统筹服务平台专家
信息汇总表

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

2023年9月11日



附件 1

江苏省科技资源（科学仪器）统筹服务平台专家信息登记表

一、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所在工作单位		所在部门		
职务		职称		
岗位	管理岗/实验岗/教学岗/科研岗，可 选一项或多项，用顿号隔开。	仪器相关工作年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填写整数年份，不 满一年不计入，如 5 年零 9 个月，填写“5”。	
单位地址				
二、专业信息				
毕业院校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专家类别	①管理 ②培训 ③研发 ④维修 ⑤实验 ⑥分析测试方法（标准）研究，6 类中可选一项或多项，用顿 号隔开。例：研发、培训			
熟悉仪器类型（一） （管理专家非必填）	需按照《大型科学仪器分类标准和编码规 则》明确至仪器三级编码，（一）必填， （二）（三）选填，按熟悉程度排序。 例：010101 透射电镜		熟悉仪器名称（一） （管理专家非必填）	可填写不超过 3 项，按熟 悉程度排序，用顿号隔开。 例：场发射透射电镜、高 分辨透射电镜
熟悉仪器类型（二）	例：010201 有机质谱仪		熟悉仪器名称（二）	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 谱仪、傅里叶变换质谱仪
熟悉仪器类型（三）			熟悉仪器名称（三）	
三、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行名称	请完整填写开户行全称		开户行行号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接受评审任务时需专家核对
四、个人简介				
针对所选专家类型，阐述大型科学仪器方面业务或技术专长，参与项目或课题、发表论文、发明专利，担任社会职务、 相关项目评审员情况等，200~1000 字。				
本人保证以上个人信息真实有效，并保证工作客观公正，遵守学术职业道德及有关保密规定。				
			本人签字：	日期：
单位或主管处室意见：				
			单位或主管处室盖章：	日期：

附件 2

江苏省科技资源（科学仪器）统筹服务平台专家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所在工作单位	所在部门	职务	职称	岗位	仪器相关工作年限	单位地址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专家类别	熟悉仪器类型	熟悉仪器名称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号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个人简介

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综合办

2023年9月11日印发
